

寻找精神的故乡——读叶清河中篇小说《农耕记忆馆》

虞燕

叶清河的很多小说执着于回望乡土中不断消逝的人和物,书写乡村人在坚守和游离之间的迷茫、迷失、疼痛及和解,他的中篇小说《农耕记忆馆》亦不例外。

小说以父亲的葬礼中哑仔把“我”拽到一间摆满了犁、耙、锄头、推拨、箩筐等农具器物的旧屋开场,那些都是父亲在生命的最后时光里搜罗的。这间旧屋后来便被作者命名为“农耕记忆馆”。小说有三条线:一是暑假里“我”从城市返回农村与哑仔的相处;二是关于家庭和亲人的回忆,尤其是对父亲的追忆,其中出现了多处对农耕、农具的深情书写;三是在城市里“我”与丁时辉的交往,以及“我”跟他各自的命运。也可以说显示出了四个层面:个体的命运——特别是父亲、“我”、丁时辉、哑仔几个人的命运变况;家庭的变故——通过描写父母境况及兄弟姐妹的成长、归宿,凸现整个村庄的走向;时代的变革——乡村的衰败与城市的发展,农耕与商业的碰撞、交融,人们其中的选择和挣扎,反映出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的变迁;对农耕文明的思考——借由主人公思考农耕文明的过去,及它未来的可能性。

一花一世界——读东珠散文集《知是花魂》

陈峰

东珠的散文集《知是花魂》,书名该是出自曹雪芹的《葬花吟》吧,“昨宵庭外悲歌发,知是花魂与鸟魂?花魂鸟魂总难留,鸟自无言花自羞。”作者也该有着一颗如珍珠仙子一样敏感的心吧。看完此书,心里有一股清泉潺潺流入,真是叫人舒服,原来散文可以这么写,原来散文写作真的是可以没有藩篱的。

全书写了16种花卉,剪秋罗、胡枝子、金莲花、杓兰、紫菀、虞美人等,每一种花洋洋洒洒一万余字。用一万字写一朵花,作者该具有多少的知识储备啊,但它绝不像一篇说明文那样枯燥单调,每篇文章就像一朵花那样美丽清新,又不乏山野之气。作者像福尔摩斯,一步一步嗅着蛛丝马迹行进在探案的路上,直到最后才解开谜底,浩浩荡荡的各路知识春风细雨般吹进读者的心里,简直可以当成小说来看。

开篇的《剪秋罗》,从蒲松龄写起,写到红萝卜,作者说红萝卜其实是狗尾巴花,小时候代替黄牛吃过它。在《诗经》里,红萝卜被称为游龙,历史上,红萝卜和宋徽宗赵佶“交往”甚密,留有传世妙笔《红萝卜鹅图》。接着写起自己故乡东北的一些野花们,小时候作者经常会遇见“红”,后

来突然不见了。作者又写起经历过的一场手术,注射麻醉剂就像一场梦境,梦境里,蒲松龄在他的《衣桑经》里告诉她,她千方百计要寻找的“红”就是剪秋罗。作者又遍阅古书,发现它是汉宫里常见的野花,是典型的中国花,它还有一个别名叫汉宫秋。作者藉此又联想到戏曲《汉宫秋》,为什么几乎所有的昭君图都是身披红色,因为这“红”就像一株孤独的剪秋罗,与昭君出塞的心寒月冷引起强烈的对比。

用这样大的铺陈,来写一朵花的前生今生无疑是好看的,作者加入儿时的生活经历和寻找过程中的探踪索隐,语言带着童话般的灵动,跳跃着神性的光辉。在《水榆花楸》里,“这样的小果,得用舌尖品尝。用整张舌头,味道就薄了,不够分了。我急急地捏上一粒入口:酸,没有五味子那么浓。那酸,很懒的样子,躲在果肉里,不肯出来。我用舌尖把它唤出来!”在《野合》里,“豆科的植物总是太淘气了,像是毕业于马戏团,它们是天生的模仿高手,进化出动物的外形,都是为了保命传宗。”这样的语言赏心悦目,无端地让人展颜一笑。

阅读,其实是一种旅行,带你进入未知的世界。作者相信万物有灵,时而穿

甘心却缩手缩脚患得患失,而丁时辉是那种为了真正主宰自己的命运而大刀阔斧向前冲的人,他开网吧、开超市、开健身房、炒地皮……竭尽全力,只想摆脱父辈施加在他身上的影子,还想在城市建立自己的领地,成为掌握资源、制定规则的那一类人,最后却一败涂地。这个人物颇有悲壮的英雄主义气息。这一切也令“我”产生巨大的震动,“我”更坚定地认为,不能再放任自己迷茫下去,应该重新拿起笔,为“我”所在的这个阶层发出属于“我们”的声音……可以说,是丁时辉加速了“我”的回归。

“我”跟丁时辉都在以各自的方式寻找精神的故乡,这种寻找的过程既悲怆又激昂,读来令人动容。

另外我想说说哑仔,这个人物的设置挺有意思,来路不明,不会说话不识字,连个名字也没有,因为当年被父亲收留,与父亲一同吃住,一起干活,意外地成了“我”跟已故父亲之间的“联络员”。最后,“我”给哑仔取名,用的是父亲的名字,这样的用意除了小说里提到的,让他守着农耕记忆馆,犹如父亲守在那里,我想,还寄予了作者的一种希望——那就是,未来新农耕文明发展的可能性。哑仔的存在,让人看到了光亮。



图片来自网络

小说最后的“我”终于找到了自己的精神故乡——建立农耕记忆馆,决定写一本关于农耕研究的书,因为“钩沉农耕文明,是对人类所来之路的尊重,它警示商业文明不是唯一的存在,农耕文明也可能是商业文明的一种修正、融合”。

越到古代,时而又化身为植物,她着迷于对宇宙奥秘的探索,又痴迷于对中国古典文学的左右钩沉,她热爱大自然热爱生命,洒脱而率真。在《金莲花》中,她邀请萧太后、金世宗、忽必烈、马可·波罗一家来参加婚礼,让元好问也来,让他再填一首词,“婚宴吃什么?就吃野花宴吧——大汉的芍药酱,大唐的李花酒,大宋的梅花汤,大清的榆钱饺、菊花火锅。此外,还要有莲花醋、玫瑰露、杨花粥、松花饼……”多么烂漫肆意,仿佛她真是婚礼的主人,请谁、吃什么由她说了算。

在作者笔下,我认识了长白山下绝美的植物世界,一朵朵花翩翩而来,“野合”是32000年前的柳叶绳子草,曾与猛犸象共同晒过一个时段的太阳;“虞美人”是罂粟的一种,长白山虞美人是中国土生土长的鸦片;“归妹”就是波斯菊,西藏人称格桑花,乡人叫它扫帚梅;“野客”是野生蔷薇花,汉代种植,蔷薇在欧洲只能一年开一次,而中国的月季是四季长开,今天的玫瑰是西方的蔷薇和中国的月季经过多次杂交培育而成。

一花一世界。作者东珠在简介里这样写道:唯恐深陷泥淖自污其身,宁忍孤清而取尊洁于世。这跟林黛玉“质本洁来还洁去,强于污淖陷渠沟”多么神似,



她是花的知音,她就是花,花就是她。

当我看完此书,在网上看到消息,《知是花魂》获首届三毛散文奖的散文集三等奖,这应该不是意外吧。

那是荡涤灵魂的歌声——读《平凡的世界》

裘七曜

一本好的书往往是记载生命的最好的瓮,它蕴藏着生命中思想的瑰宝。因为思想占据了生活的大部分。因此,书中言语之佳句,思想之瑰宝,总让人意犹未尽,在情不自禁间总会去怀念,去珍藏。

《平凡的世界》我是一气呵成看完的。作品给人震撼、让人感动,唤醒了沉睡的记忆,心底深处的潜流成了泥石流,浩浩向前。我是农家的孩子,又差不多在那个年代出生,深谙农村人的艰辛和对美好生活的渴望。也许这就是尽管已过去20多年,但仍有为数众多的读者对此书依然乐此不疲的原因吧!

作品以上个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陕北黄土高原城乡接合部为背景,以全新的视角叙写了那个年代农村的全貌及农民生活的艰辛。作品成功地塑造了那个时代年轻人的精神品格和时代风貌,彰显了信仰之美、理想之美和人格之美。所以说,《平凡的世界》是一个民族一个年代特有的“心灵史”。

作品里的农家孩子孙少安,由于家

庭贫困,小学毕业后辍学,在广阔的天地修理“地球”。他吃苦耐劳聪明能干,当生产队长时兢兢业业,渴盼着能和大家一起过上幸福的生活;从他内心的角度而言,也希望能和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田润叶走上幸福之路。但由于身份悬殊,煎熬的过程中最终还是放弃了,选择了彼此能对上眼的秀莲——那个爱他胜过一切的山西姑娘。在他们以后的生活中,相亲相爱,白手起家、潮起潮落,但无论何时都乐观坚强自信。他们夫妻俩实际上是改革开放后“第一批站在前沿的弄潮儿”。

他的弟弟孙少平是一个积极进取、敢于拼搏、正直善良、自尊自强的青年。尽管生在农村,学习条件差,常常忍饥挨冻,但他始终不放弃,“自信人生二百年,会当击水三千里”。他像怀揣梦想的许多年轻人一样,敏感而又自尊,坚强而又远大,渴望外面精彩的世界。他不甘心把自己局限于狭小的生活天地里,带着一种悲壮的心情,在另一条更为艰难的道路上奋力前行。尽管他背过石头,当

过窑工,甚至后来阴差阳错地成了矿工,但信仰之树依然常青,理想之花依然绽放。所以尽管他和田晓霞在经济和地位上有悬殊的差距,但在精神上彼此却有共同的语言,所以能抛开世俗的偏见,自然而然地走到一起。这也是作品久经不衰能吸引一代又一代人共鸣的原因。

作品人物众多,语言清新细腻,叙事朴直亲切。如出身不好的郝红梅希望通过嫁给顾养民而改变自己的窘境;为了跟藏族女孩恋爱而被部队开除的金波等等……

作者路遥当年是一个黄土高坡贫困农家的孩子,英年早逝令人叹息……从某种意义上而言,或许这就是作者曾经的生活写照,所以作品对生活的描摹贴切自然,具有温度和质感。在诗意盎然的文字之间,总是激动人心、酣畅淋漓地倾诉着如歌如泣的生活,使作品更具有视觉、味觉和感觉!

生活就像我们少年时代穿过的衣裳,缝缝补补,但我相信,那些缝在破洞上的布块,终将成为一朵朵美丽的花儿,



在晴光如织的穹顶之下,灿烂欢笑。正如作者言:“生活在苦难中开始,也在苦难中诞生灵魂的歌声。”

三味书讯



《主角》

作者:陈彦

出版社:作家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8年1月

定价:85元

推荐理由:

《主角》是一部动人心魄的命运之书。作者以扎实细腻的笔触,尽态极妍地叙述了秦腔名伶忆秦娥近半个世纪人生的兴衰际遇、起伏沉浮,及其与秦腔及大历史的起起落落之间的复杂关联。其间各色人等于转型时代的命运遭际无不穷形尽相、跃然纸上,既发人深省,亦教人叹惋。丰富复杂的故事情节,鲜活生动的人物群像,方言口语的巧妙运用,体现出作者对生活的熟稔和叙事的精准与老道。在诗与戏、虚与实、事与情、喧扰与寂寞、欢乐与痛苦、尖锐与幽默、世俗与崇高的参差错落中,熔铸照亮吾土吾民文化精神和生命境界的“大说”。作者上承中国古典文学及思想流脉,于人世的大热闹之中,写出了千秋万岁的大静。而经由对一个人的遭遇的悉心书写,让更多人的命运涌现在他的笔下。忆秦娥五十余年的人生经历及其心灵史,也成为古典思想应世之道的现代可能的重要参照:即便内忧外患、身心俱疲,偶或有出尘之思,但对人世的责任担当,仍使她不曾选择佛禅的意趣或道门的任性逍遥,而是在儒家式的奋进中觅得精神的终极依托。作者笔下的世界,不乏人世的苍凉及悲苦之音,却在其间升腾出永在的希望和精进的力量。



《谁在你家》

作者:沈奕斐

出版社:上海三联书店

出版时间:2019年6月

定价:68元

推荐理由:

《谁在你家:中国“个体家庭”的选择》,是《个体家庭iFamily:当代中国城市现代化进程中的个体、家庭和国家》的再版。中国在现代化进程中,家庭主义逐步被个体化进程消解,但显然也并没有形成个人主义的文化。一方面,个体选择决定了家庭的结构和关系,但是另一方面,家庭依然是个体身后的堡垒,也是社会福利体系的单位和支柱。这两种两面性带来了家庭生活的各种挑战。

幸福的家庭是相似的,不幸的家庭也是相似的。各种各样发生在我们身边的家庭故事背后涉及的问题,如果非要总结的话,无非是一件事情:那就是——这是谁的家,到底该听谁的?作者认为,搞清楚这个问题,就必须首先了解个体家庭的结构和认同,把家庭成员的权责理清清楚,才能做好分工,才能让1+1≥2,让家庭成为休息的港湾,成为每个人的能量站。

书中呈现了各种真实的个案,给读者提供了丰富的线索和一些值得思考的总结,比如作者认为,理想的家庭结构是“两扇门,一碗汤”;双职工家庭需要第二个“妻子”,这时有些家庭的老人就充当了这一角色。作者针对当下很多家庭面临的问题也进行了调查研究,比如更可能和父母共同居住的已婚独生子女,对配偶父母的孝道困境,嫁娶与经济地位决定的第三代姓氏问题等等。

《三味书讯》由三味书店提供